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JC 检字（2019）第 042314 号

项目名称： 新都区疾控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成都市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承担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方案编写人：

审核：

审定：

现场检测负责人：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8-87862858

传真：028-87862858

邮编：611731

地址：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南街 186 号

目录

1 前言.....	3
2 验收依据.....	5
3 建设项目概况.....	6
3.1 建设项目位置.....	6
3.2 建设项目外环境关系.....	6
3.3 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6
3.3.1 项目建设性质.....	6
3.3.2 建设规模及内容.....	6
3.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9
3.3.4 项目主要设备.....	9
4 环评结论、建议及要求.....	10
4.1 环评主要结论.....	10
4.1.1 产业政策及规划选址符合性.....	10
4.1.2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0
4.1.3 运营期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1
4.1.4 污染物总量控制结论.....	14
4.2 环境保护要求与建议.....	14
4.3 环评批复.....	15
5 污染物的排放与治理措施.....	17
5.1 项目产污流程.....	17
5.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9
5.2.1 废水来源及组成.....	19
5.2.2 项目用水量分析.....	19
5.2.3 废水排放及治理.....	19
5.3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20
5.3.1 废气来源及组成.....	20
5.4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21
5.4.1 噪声的来源及组成.....	21

5.4.2 噪声治理及排放.....	21
5.5 X射线的产生、治理.....	21
5.6 主要环保投资.....	21
6 验收评价标准.....	23
6.1 执行标准.....	23
6.1.1 废水.....	23
6.1.2 废气.....	23
6.1.3 噪声.....	23
6.2 标准限值.....	23
7 验收监测内容.....	25
7.1 监测期间工况.....	25
7.2 验收监测的内容.....	25
7.3 监测点位.....	25
8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27
8.1 监测分析方法.....	27
8.2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8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9
9.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29
9.2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31
9.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32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33
10.1 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33
10.1.1 环保机构的设置情况.....	33
10.1.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情况.....	33
10.2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33
10.3 环境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33
10.4 总量控制.....	33
10.5 环境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33
10.6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34

10.7 环境绿化情况.....	34
11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35
12 结论与建议.....	38
12.1 结论.....	38
12.2 建议.....	39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环保设备设施图；

附图 5 项目现场采样图。

附件

附件 1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同意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址新建工程立项的批复》（新都发改投资函[2013]49 号），2013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2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都发改投资函[2013]226 号），2013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3 新都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项目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的批复》（新环建评[2013]195 号），2013 年 12 月 19 日；

附件 4 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划拨新都区新都镇桂林村三组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批复》，新都府土发[2013]29 号；

附件 5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附件 6 工况证明；

附件 7 验收委托书；

附件 8 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附件 9 加药记录；

附件 10 水电费收据单；

附件 11 项目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2 辐射安全许可证；

附件 13 公众参与承诺函；

附件 14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5 监测报告。

1 前言

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实施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检测服务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承担着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疾病预防控制、传染病疫情的监测和管理、食品安全危害因素风险监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儿童免疫规划等工作，在历次重大传染病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指导下，起到了不可缺少的作用。原成都市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位于新都区文家二巷 63 号，业务占地面积约 6 亩，业务用房建筑面积约 3900m²，现有职工 96 人。中心服务人口 98 万人，预防性体检工作涉及 5000 余家企业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工人和食品从业人员近 4 万人以上。

成都市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目前存在着下列问题：房屋面积达不到标准要求；房屋构成不合理，混建结构危险大；实验室智能科室混合，规划布局不合理；应急保障功能不完善；体检中心功能区域分布不合理；缺乏洗涤、消毒场地；对周边环境影响大；疾控中心目前所处位置不适宜。鉴于上述原因，成都市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搬迁至新都区人民医院新城医院南面。项目按照标准化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进行设计修建，实验楼与综合业务用房严格分开设置。项目建成后，现有的疾控中心房屋和土地全部交由新都区政府处置。项目 2016 年 12 月搬迁并试运营。

新都区疾控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迁建之后，位于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东侧、新都区人民医院南侧地块，新都镇桂林村。本项目总投资 2481 万元，总建筑面积 6218m²。新建综合业务用房 1 栋，建筑面积 6218m²，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生活垃圾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地下停车场、备用柴油发电机等与实验楼共用。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际员工 150 人，其中，实验楼有人员 20 人，综合业务用房有员工 130 人，年工作日 251 天，白班 8 小时制。疾控中心建成后日总门诊量为 150 人。现疾控中心主要进行相关从业人员的健康证办理。

2013 年 4 月 17 日，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同意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址新建工程立项的批复》（新都发改投资函[2013]49 号），并出具《关于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都发改投资函[2013]226 号）；2013 年 12 月，成都宁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编制完成了《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对该项目进行了环评；并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获得了新都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新环建评[2013]195 号）。

2019 年 5 月，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9 年 5 月，我公司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21 日、6 月 20-21 日，对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检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整体；
调查范围包括本项目主体工程（综合业务用房）、辅助工程（地下室、门卫室、发电机房、中央空调机房等）、公用工程（供水、供电、供气、供热、地下停车库、地面停车场等）、办公及生活设施、仓储及其他（柴油储存间）、环保工程（施工期、废气、噪声、垃圾收运、环境管理及监测、绿化工程等）。

验收监测及检查内容：

- （1）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2）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厂界环境噪声排放监测；
- （4）风险事故防范检查；
- （5）总量控制检查；
- （6）环境管理检查；
- （7）公众意见调查。

2 验收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2.2 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 2.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医疗机构（HJ794-2016）；
- 2.4 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川环发[2003]1 号）；
- 2.5 原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川环发[2006]61 号）；
- 2.6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 2.7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 号，2018 年 1 月 3 日）；
- 2.8 成都市新都区水务局《关于“疾控中心迁建工程项目”的相关意见》；
- 2.9 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项目执行环境保护标准的确认函》；
- 2.10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工程开展前期工作的函》新都发改投资函[2013]70 号；
- 2.11 成都宁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 年 12 月）；
- 2.12 新都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新环建评[2013]195 号）；
- 2.13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都区疾控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新都发改投资[2013]226 号；
- 2.14 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与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检测协议书。

3 建设项目概况

3.1 建设项目位置

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东侧、新城区人民医院南侧地块，新都镇桂林村，项目属于迁建。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3.2 建设项目外环境关系

东面为农田；南面为住户群(15 户，55 人)；西南面为住户群(12 户，45 人)，过凌波西路为住户群(3 户，10 人)、毗河；西面过育英路为住户群(10 户，37 人)；北面为新都区人民医院(新城医院)(已建，病床 700 张，日门诊量 1980 人次，医护人员 1120 人)。周边 1km 范围内无重污染企业，无产生高噪声的企业。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3.3 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3.3.1 项目建设性质

迁建

3.3.2 建设规模及内容

现有建设规模：项目污水处理站、预处理池、生活垃圾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备用柴油发电机等公辅设施和实验楼共用。建筑总面积 6218m²，共有员工 120 人，年工作 251 天，白班 8 小时工作制。项目实际总投资 2481 万元，环保投资 20.36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0.8%。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3-1。

表 3-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综合业务用房	1 栋，9 层，建筑面积 6218m ² ，高 35.7m。一层为办公室、贵宾休息室，大厅，二层至八层为办公室、实验室、咨询室等，九层为学术报告厅及会议室、休息室、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等。	同环评一致	实验废水、生活污水、噪声、实验废气、危废、生活垃圾

辅助工程	地下室	1层, 建筑面积 4000m ² , 包括设备用房、停车位 91 个、过道、楼梯。	和实验楼一起建设, 本项目不建设	汽车尾气、噪声
	门卫室	1 间, 1 层, 建筑面积 20m ² 。		生活垃圾、污水
	发电机房	位于地下一层, 内置一台柴油发电机		柴油发电机废气、噪声
	中央空调机房	位于地下一层		噪声
	生活水泵房	位于地下一层		噪声
	消防水泵房	位于地下一层		噪声
	风机房	位于地下一层		噪声
	医废暂存间	位于地下一层, 1 间, 容积 30m ³		危险废物
	垃圾暂存间	位于地下一层, 1 间, 容积 30m ³		一般废物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		/
	供电	市政电网		/
	供气	市政天然气管网		/
	供热	电加热		/
	地下停车库	位于地下一层, 面积 2000m ² , 地下机动车位 91 个		汽车尾气、噪声等
	地面停车场	面积 1000m ² , 地面机动车位 40 个		/
办公及生活设施	食堂	本项目不建设食堂		/
	宿舍	本项目不建设宿舍		/
仓储及其他	柴油储存间	1 个, 位于地下一层, 柴油储量 80kg		/
环保工程	施工期环保	建渣运输、防止工地起尘、道路扬尘、洒水、车辆冲洗、车箱密封等。	本项目建设	/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站 1 座, 采用“预处理+一级强化处理+消毒”, 处理能力 40m ³ /d。	和实验楼一起建设, 本项目不建设	/
		预处理池 1 座, 20m ³ , 停留时间 12h。		扬尘、噪声、弃土等
二氧化氯风险防范: 存储应置于阴凉库房, 避免与其它物质混合放置, 运输、储存时防止其受热、震动、撞击、摩擦发生爆炸, 防止泄漏、损坏。	/			

		防渗措施：重点防治区域：生活垃圾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预处理池采用HDPE土工膜和粘土结合型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一般防治区域：地下室采用HDPE土工膜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
废气治理		汽车尾气：加强管理		汽车尾气
		污水处理站恶臭：活性炭吸附罐除臭		恶臭、废活性炭
		发电机尾气：设备自带消烟除尘装置，通过内置烟道楼顶排放		噪声、废气
		实验室废气：II级B2直排式生物安全柜(内置高效空气过滤器，负压)+ 两道B类高效过滤器+专用烟道至9层楼顶排放	实验室位于实验楼，与实验楼一起建设	/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墙体隔声、墙体用吸声材料、双层隔声门，减振装置和柔性连接。	和实验楼一起建设，本项目不建设	噪声
		交通噪声：加强管理，内部禁止鸣笛		噪声
垃圾收运		医疗废物暂存间，容积10m ³ ，位于实验楼一层，日产日清，委托成都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置		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暂存间，容积10m ³ ，位于地下负一层，日产日清，交生活垃圾场处理		一般废物
环境管理及监测		规范排污口建设、标志牌		/
绿化工程		绿化面积约3000m ²		/

备注：本次验收不涉及含辐射设备，含辐射设备已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

表 3-2 本项目科室设置情况表

楼层数	布置科室、部门
一层	门诊部（体检）、疫情值班室、驾驶值班室、疫苗管理办公室
二层	传染病预防与控制科（艾滋病办公室、结核病办公室）、地病科
三层	传染病预防与控制科（科长办公室、病媒管理）
四层	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防制科、业务管理科、
五层	慢性非传染疾病预防与控制科、免疫规划科
六层	信息管理科、卫生应急科、图书室、档案室
七层	主任办公室、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工会主席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财务管理科、后勤保障科

八层	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科、会议室、党员活动室、工会活动室
九层	学术报告厅、应急指挥中心

3.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见表 3-3。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来源
能耗	电	10 万 kW·h/a	60 万 kW·h/a	市政电网
水耗	自来水	1.67 万 m ³ /a	6516m ³ /a	市政水网

备注：本项目综合业务楼主要为各科室办公室，不进行相关检测，不涉及各原辅材料的使用；水电使用量均为新都疾控中心整体使用量。

3.3.4 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综合业务楼主要为各科室办公室，不进行相关检测，故不涉及相关检测设备。

3.4 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相对比，无变动。

4 环评结论、建议及要求

4.1 环评主要结论

4.1.1 产业政策及规划选址符合性

本项目为疾控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根据 2011 年 3 月 3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9 号文《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和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21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修正))》中的规定，本项目属“鼓励类”第三十六条“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服务业”第 24 款中的“预防保健、卫生应急、卫生监督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且其所使用的全部设备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工程开展前期工作的函》，文号：新都发改投资函[2013]70 号，同意本项目开展勘察、设计招标、环评前期工作。

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新都区疾控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文号：新都发改投资[2013]226 号，同意本项目开展土地利用、城市建设、安全生产、资源利用、资金筹措等前期工作，办理相关手续。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规划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在新征土地上选址建设，新征用地面积 15 亩。成都市新都区规划管理局出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文号：地字第 510114201320053 号，明确项目用地性质为医院用地，用地面积 15.0041 亩，位于新都镇桂林村，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4.1.2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地表水环境

由地表水监测结果可知，毗河评价河段三个断面水质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区域地表水水质尚好。

2、地下水环境

由地下水监测结果可知，区域地下水水质中各项监测指标均能满足《地下水

质量标准》(GB/T 14848-93)中III类标准要求, 区域地下水水质尚好。

3、大气环境

由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可知,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尚好。

4、声环境

由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可知, 昼间噪声最大监测值为 54dB(A), 低于 60dB(A)。夜间噪声最大监测值为 48dB(A), 低于 50 dB(A)。因此, 本项目各监测点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区域声环境质量尚好。

5、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原为旱地, 属半人工化的农业生态系统, 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 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项目的建设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影响。

4.1.3 运营期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有生活污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浓水。本项目污水处理依托新都区疾控中心实验楼及地下室建设项目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处理, 出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因此, 本项目污水采用“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工艺。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集中消毒, 污泥消毒可采用投加石灰等方式。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 通过西面育英路已建成的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处理。

废气: 本项目不建设锅炉, 生活用热水采用全自动电热水器加热, 因此运营期没有锅炉废气产生。本项目不建设食堂, 中心职工和门诊病人在外就餐, 运营期无油烟产生。主要的大气污染源来自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污水处理站恶臭、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实验室废气。

污水处理站位于疾控中心东北侧, 采用地埋式, 产生的恶臭为 H_2S 、氨气, 污水处理站四周设置有绿化隔离带, 污水处理站恶臭主要发生源来自隔栅及沉淀池, 恶臭由抽风装置抽出。污水站恶臭经活性炭吸附罐除臭后排放, 种植绿化隔

离带，减少其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备用发电机组仅停电时使用，设置在地下一层。燃料采用 0#柴油，属清洁能源，燃烧废气由设备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实验楼内置烟道，与实验楼 4 层楼顶排放。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只要严格按照要求操作，控制好燃烧状况，燃烧废气可达标排放。汽车尾气治理措施：地下停车场出入口建在疾控中心出入口附近，并将地面停车场布置在边界，尽量减少机动车在疾控中心内部的行驶距离。道路采用洒水清扫。加强绿化和管理。本项目建有虫媒实验室，实验过程中，废气可能含传染性的细菌和病毒。

实验室设 1 台生物安全柜，并要求所有涉及病原微生物的操作均在生物安全柜中进行，生物安全柜设计采用 II 级 B2 直排式生物安全柜，安装有高效空气过滤器，柜里的实验平台相对实验室内环境处于负压状态，气流在生物安全柜内得到有效控制，几乎杜绝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气溶胶从操作窗口外逸，可能含有病原微生物的气溶胶只有从其上部的排风口经高效过滤后外排，而安全柜排气筒内置的高效过滤器对粒径 $0.5\mu\text{m}$ 以上的气溶胶去除效率达到 99.99%，排气中的病原微生物可被彻底去除。

同时实验室及所有生物安全柜均为负压设计，安装微压差传感器，送风设置定风量送风妥思阀，排风设置电动调节阀，通过 PLC 闭环控制来保证室内负压梯度，含病原微生物废气极少外泄。实验室排风系统均设两道 B 类高效过滤器，实验室内气体经室内高效过滤器处理(粒径 $0.5\mu\text{m}$ 以上的气溶胶经高效过滤器过滤，过滤效率为 99.99%，过滤器的初阻力 $\leq 250\text{Pa}$ ，终阻力 $\leq 500\text{Pa}$)后，排气中几乎不含病原微生物气溶胶，排气由风管经净化排风机组处理后，排出室外。

此外实验室内部还设置有辅助消毒装置，通过含氯消毒剂、紫外线、臭氧以及熏蒸等切断病原微生物的传播途径，确保实验室排出的气体对环境的安全。

因此在正常运行情况下，可能带有病原微生物气溶胶的废气经消毒灭菌、高效过滤后，将病原微生物完全捕集，最后通过专用烟道，至综合业务用房 9 层楼顶排放，排气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治理后能够达标排放，营运期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噪声：疾控中心噪声源主要动力设备（中央空调冷却塔、柴油发电机、风机、水泵等）噪声中噪声最大的为冷却塔，约 95 分贝，冷却塔位于综合业务用房 9

层楼顶。

地下水：区域用水均由市政给水管网供应自来水，项目周围无集中式地下水取水点。

区域内地下水属松散堆积孔隙潜水，基础为下陷盆地构造。主要含水层为第四系全新统河流冲积层和上更新统冰水堆积层叠加组成的混合含水层。储水条件好，埋藏浅，丰水期 1~3m，枯水期 2~4m，年变幅 1~3m。物理性质良好，水化学类型以重碳酸盐钙型为主。

根据《区域水文地质普查报告-成都幅》，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冰水堆积中的密实粘类土砂卵砾石亚区，该区域分布于河间地块，为冰水堆积扇状平原。高出河水面 4~10m，具有二元结构，上部为棕黄、褐黄色砂质粘土、粘质砂土，厚 0.5~10m；下部为含泥或不含泥砂卵砾石层，厚 5~40m。上下层之间夹透镜状泥炭或淤泥层，厚 0~3m；地下水位埋深 2~3m，水位变幅 2m 左右，渗透系数 10~30m/d。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对废水、废液产生源点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暂存间、预处理池、污水处理站底部均采取防渗、防水处理等措施，项目各废水产排点均进行地面硬化处理。排水管网定期巡检，杜绝地下水污染隐患。

防止地下水污染的被动控制措施即为地面防渗工程。包括两部分内容：一是污染区参照相应标准要求铺设防渗层，以阻止泄漏到地面的污染物进入地下水中；二是污染区防渗层内设置渗漏污染物收集系统，将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

(1)地面防渗工程设计原则：

1)采用国内先进的防渗材料、技术和实施手段，杜绝对区域内地下水的影 响，确保不因项目运行而对区域地下水造成任何污染影响，确保现有地下水水体功能。

2)坚持分区管理和控制原则，根据场址所在地的工程水文地质条件和全 厂可能发生泄漏的物料性质，参照相应标准要求有针对性的分区，并分别设计地 面防渗层结构。

3)坚持“可视化”原则，在满足工程和防渗层结构标准要求的前提下，

尽量在地表面实施防渗措施，便于泄漏物质的收集和及时发现破损的防渗层。

4)实施防渗的区域均设置检漏装置，其中可能泄漏危险废物的重点污染防治区和特殊污染防治区的防渗设置自动检漏装置。

5)防渗层上渗漏污染物和防渗层内渗漏污染物收集系统与“三废”处理措施统筹考虑，统一处理。

(2)防渗材料选取和层设计方案：

防渗材料拟选取 HDPE 土工膜和粘土结合型防渗材料，根据不同分区采用一种材料单独使用或多种材料结合使用的方法。污水处理站、预处理池、生活垃圾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采用 HDPE 土工膜和粘土结合型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地下室采用 HDPE 土工膜防渗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综上，本区域地下水埋藏浅，防护性能为弱。危废暂存间、生活垃圾暂存间、污水处理站、预处理池采取防渗措施，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处理。医疗废物、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做好少量垃圾渗滤液收集、导流工作，进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送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处理。

综上，地下水分区防渗治理措施实施后，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地下水造成影响。项目运营期污染物采取上述措施后，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去向明确，处置合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1.4 污染物总量控制结论

项目运营期医院废水建议排放总量 6516t/a，本项目的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1。

表 4-1 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三废”名称		总量控制污染物	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际总量
废水	本项目总排口	COD	2.20	0.41
		NH ₃ -N	0.22	0.050

备注：总量控制指标为新都疾控中心(包括实验楼和综合业务用房)整体污染物总量控制。

4.2 环境保护要求与建议

1、加强施工期管理，控制施工场界噪声，减少地面扬尘，废建材、弃土及时运至政府相关部门指定场所堆放。

2、室内装饰尽量使用环保材料，保证建筑室内空气质量。

3、加强环保管理工作，设置专门机构，配置管理人员。环保管理机构要有职、有权、有责，建立污染源管理档案，污染治理设施要求有完整的记录。

4、加强管理，杜绝营运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健全环保档案，委托环境监测站对废水进行监测，监测频次按有关规定执行，废水监测项目为：COD_{Cr}、BOD₅、NH₃-N、粪大肠菌群和细菌总数等，规范废水排放口。

5、车辆在进入疾控中心时，禁止怠速和鸣喇叭，防止空气污染和噪声污染。

6、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环保、自然、生态等已成为人们提高生活质量的需求。疾控中心应该从这方面着手，合理布置绿化，创造宜人的工作和门诊环境。

7、建议加强本项目周边入驻企业的选址论证，禁止引入大气和噪声污染严重的企业，以确保本项目不受到周边企业的污染影响。

8、设置废旧电池收集箱。将废电池、硒鼓等危废统一收集，并送往危废处理中心妥善处理，不可与生活垃圾混装，以免噪声垃圾填埋场的土壤和水质污染。

10、建设废水严格执行分区收集、分区消毒处理，废水处理设计严格按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要求进行。

11、加强防火安全教育，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组织员工定期进行消防演练，防止火灾事故。

12、X光机、CT机等设备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需另行环评。

4.3 环评批复

一、该项目拟在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东侧、新城区人民医院南侧地块，新都镇桂林村规划红线范围内建设。项目总投资 248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建筑面积 6218m²。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项目建设一栋 9F 高综合业务用房医疗大楼，其中一层为办公室、贵宾休息室，大厅，二层至八层为办公室、实验室、咨询室等，九层为学术报告厅及会议室、休息室、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等)、辅助及公用工程、办公等配套公辅设施。项目其他公辅环保设施均依托实验楼及地下室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服务人口为 98 万人，日咨询、办事人员为 80 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项目在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实施。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内容、性质、规模、环评专家意见及环保等措施组织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2、项目施工期施工废水必须经沉淀后回用，不得外排；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必须经污水预处理池有效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废水必须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有效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营运期产生的酸性废水、含氰废水、含铬废水及含菌废水必须经有效预处理后进入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有效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 -2005)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并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3、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搞好扬尘、施工噪声等污染防治工作；营运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4、项目营运期实验室废气必须经“Ⅰ级 B2 直排式生物安全柜(内置高效空气过滤器，负压)+两道 B 类高效过滤器+专用烟道”有效处理后引至楼顶达标排放。

5、按照相关部门的规定加强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并严格控制存储量；同时加强环境安全管理，建立健全环境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6、本次环评不包含项目辐射(X光室)建设内容，项目涉及辐射建设内容必须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另行环评，经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开工时应向我局报告。试运行时，必须向我局提出试运行申请，经同意后方可进行试运行。项目竣工时，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规定予以处罚。

5 污染物的排放与治理措施

5.1 项目产污流程

本项目为综合业务建设项目，结合疾控中心的主要职责、功能来分析其运营期产污情况。一层为办公室、贵宾休息室，大厅等，二层至八层为办公室等；九层为学术报告厅及会议室、休息室、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等。其医疗服务的工作流程及产污位置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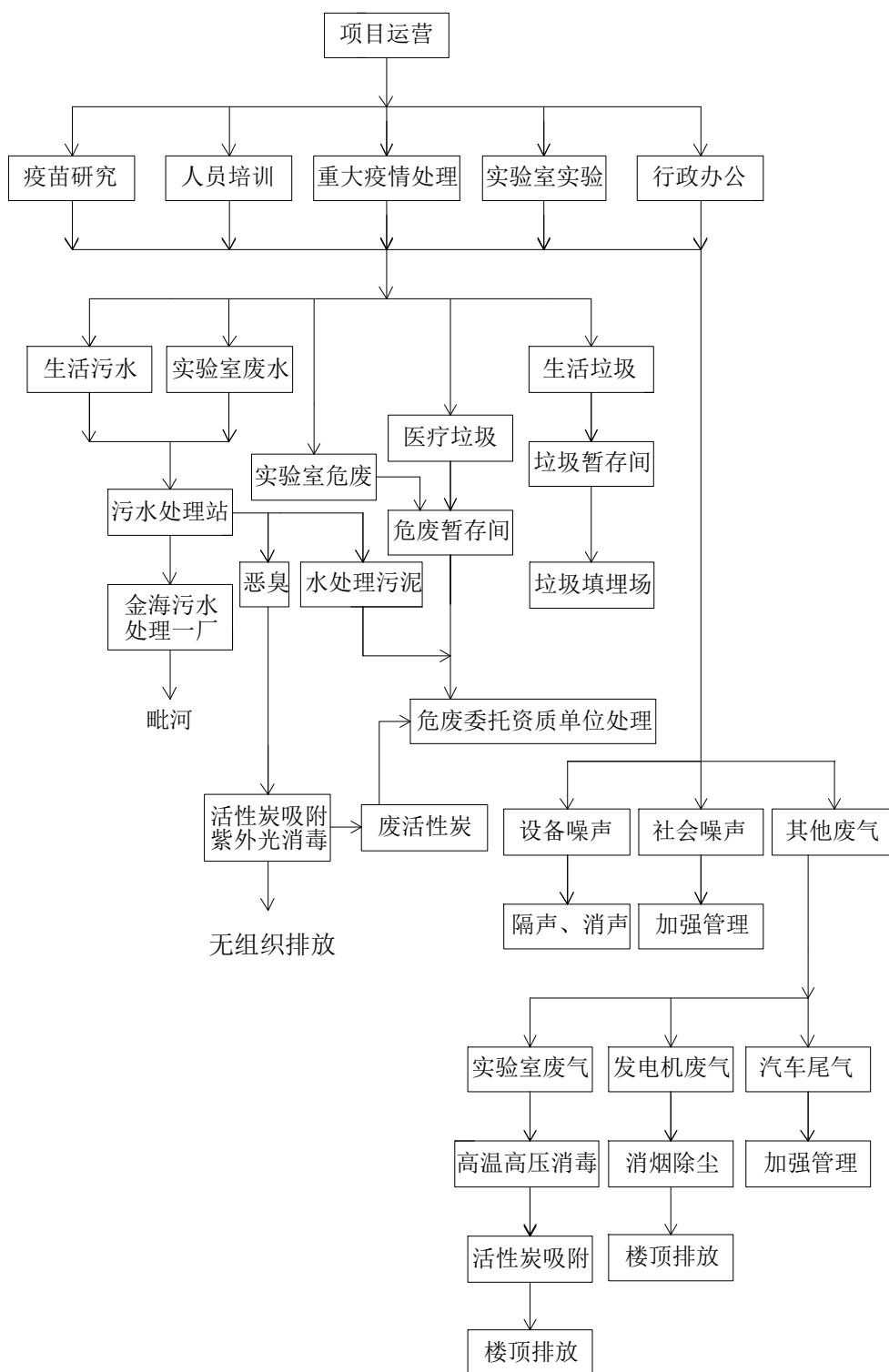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运营期产污位置图

结合上图及医疗服务的工作流程的分析，确定本项目产生的污染因素如下：

废水：生活污水；

废气：污水处理站恶臭、汽车尾气；

噪声：设备噪声、社会噪声；

本项目不涉及食堂，疾控中心医护人员、病人以及工作人员就餐采用社会化解决。

疾控中心拟在综合楼东北侧设废水处理站(一级强化+消毒处理)，在地下室一层东北侧设置专用的备用柴油发电机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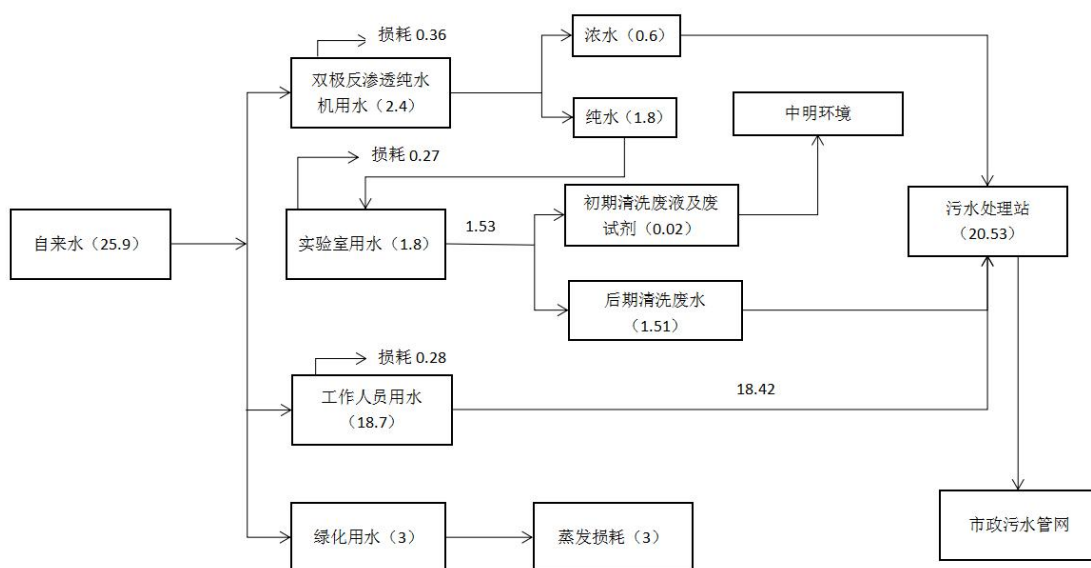
5.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5.2.1 废水来源及组成

综合业务用房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最终排入毗河。其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粪大肠菌群。

5.2.2 项目用水量分析

疾控中心每日用水量约为 25.9m³，每日排水量为 20.53m³，项目用水水平衡图见图 5-2。



备注：用水量为新都疾控中心整体使用水量。

图 5-2 项目水平衡示意图（单位：m³/d）

5.2.3 废水排放及治理

1、废水排放

本项目外排废水有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处理后进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项目污水工艺流程图见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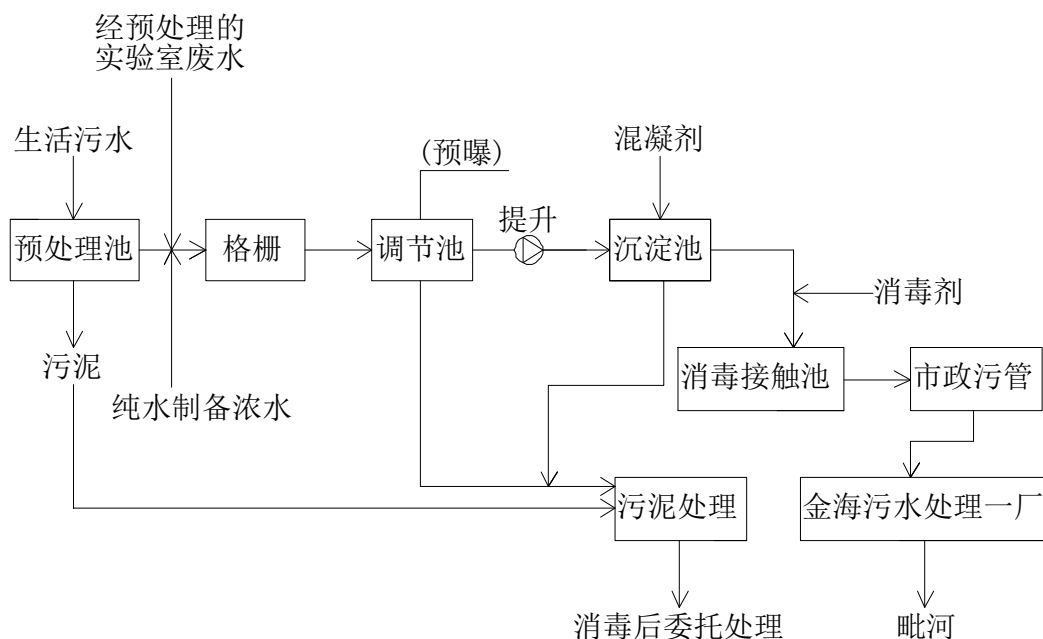


图 5-3 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废水治理

根据环评要求，综合楼生活污水与实验楼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一并排入疾控中心污水处理站进行“一级强化处理+消毒”（格栅+调节池+沉淀池+消毒接触池）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金海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毗河。

5.3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5.3.1 废气来源及组成

本项目不建设锅炉，不建设食堂。主要的大气污染源来自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污水处理站恶臭。

1) 污水处理系统恶臭：污水处理站位于疾控中心东北侧，采用地埋式，产生的恶臭为 H_2S 、氨气，污水站恶臭经活性炭吸附罐除臭后无组织排放，并种植绿化隔离带，减少其对环境的影响。

2) 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通过将地面停车场布置在边界，道路采用洒水清扫来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

5.4 噪声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5.4.1 噪声的来源及组成

本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中央空调冷却塔、水泵等动力设备以及车辆噪声。

5.4.2 噪声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无明显噪声源。通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措施、种植绿化带等措施来降噪。

5.5 X 射线的产生、治理

X 光机、CT 机等辐射设备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5.6 主要环保投资

本次项目迁建总投资 2481 万元，环保投资 20.36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0.8%。环保设施及投资见表 5-1。

表 5-1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内容	环评建设	实际建设	环评 (万元)	实际 (万元)
施工期 环保	扬尘控制 弃土运输	建渣运输、防止工地起尘、道路扬尘、洒水、车辆冲洗、车箱密封等。	同环评一致	15	18.365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站	1 座，采用“预处理+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 40m ³ /d。实验过程产生的酸性废水、含铬废水、含氰废水经单独收集、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本项目不建设，纳入实验楼建设	计入实验楼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计入实验楼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预处理池	1 座，容积为 20m ³ ，停留时间 12h。			
	二氧化氯 风险防范	存储应置于阴凉库房，避免与其它物质混合放置，运输、储存时防止其受热、震动、撞击、摩擦发生爆炸，防止泄漏、损坏。			
	防渗措施	重点防治区域：生活垃圾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污水处理站、预处理池采用 HDPE 土工膜和粘土结合型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0-10cm/s。 一般防治区域：地下室采用 HDPE 土工膜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0-7cm/s。			
废气治	汽车尾气	加强管理			

理	污水处理站恶臭	活性炭吸附罐除臭装置, 1套			
	发电机尾气	设备自带消烟除尘装置 1套, 通过内置烟道楼顶排放			
	实验室废气	II级 B2 直排式生物安全柜(内置高效空气过滤器, 负压)+ 两道 B 类高效过滤器+专用烟道至 9 层楼顶排放, 1套	纳入实验楼建设项目	计入实验楼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计入实验楼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机房墙体隔声、墙体用吸声材料、双层隔声门, 减振装置和柔性连接。			
	交通噪声	加强管理, 内部禁止鸣笛			
环境管理及监测	规范排污口	排污口建设、标志牌	同环评一致	计入实验楼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计入实验楼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绿化、景观	绿化面积约3000m ² , 花、草、树、盆景组合(计入主体工程)	同环评一致		
含固废投资			同环评一致	5	2
小计				30	20.365

6 验收评价标准

6.1 执行标准

6.1.1 废水

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

6.1.2 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6.1.3 噪声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2 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见表 6-1

表 6-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二级标准；《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项目	氨	硫化氢	项目	氨	硫化氢
	排放浓度	1.0mg/m ³	0.03mg/m ³	排放浓度	1.0mg/m ³	0.03mg/m ³
废水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		
	项目	浓度限值		项目	浓度限值	
	pH	6-9		pH	6-9	
	化学需氧量	250mg/L		化学需氧量	25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mg/L	
	氨氮	/		氨氮	/	

	悬浮物	60mg/L	悬浮物	60mg/L
	粪大肠杆菌群数	5000 (MPN/L)	粪大肠杆菌群数	5000 (MPN/L)
	总磷	/	/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mg/L	/	/
	总余氯	/	/	/
	动植物油	20mg/L	/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区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区标准	
	昼间	60dB(A)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夜间	50dB(A)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19年5月20日-21日、2019年6月20-21日），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环评设计劳动定员80人，年工作日251天，白班8小时制。

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际有员工150人，日接待门诊病人150人次；综合楼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劳动定员120人，全年工作251天，白班8小时制。验收检测期间，2019年5月20日-5月21日、2019年6月20-21日，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已完成建设，各项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条件。

7.2 验收监测的内容

污染源类型		监测污染因子
废水	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总氰化物、总铬、细菌总数、粪大肠菌群数、总余氯。
废气	无组织（污水处理站周边）	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
噪声	厂界噪声	昼间、夜间连续等效（A）声级

7.3 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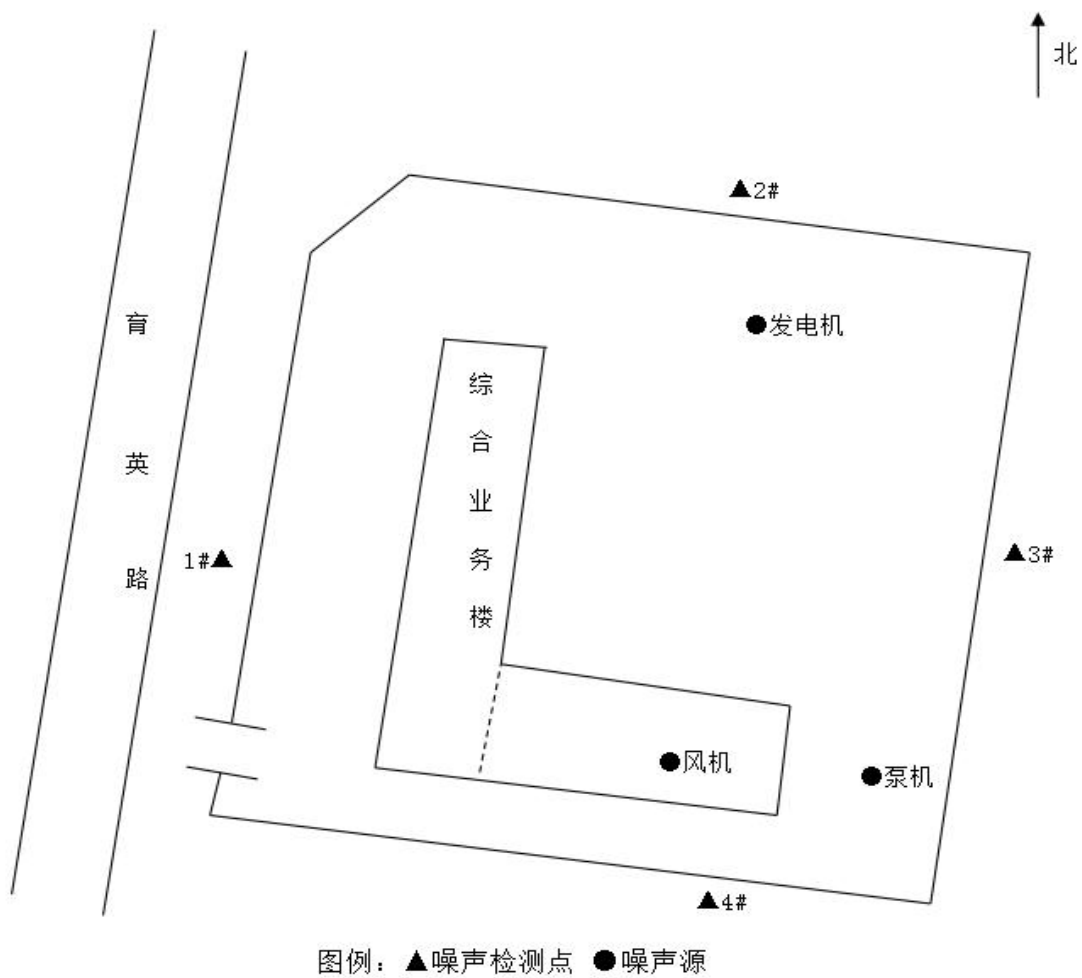
废水监测点位：沿医院废水总排口布置1个监测点；每天监测4次，连续监测2天。

废气监测点位：无组织：3个监测点位，每天监测4频次，连续监测2天。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周围4个监测点位，每天昼间监测1次，连续监测2天。

监测点位如图7-1：

检测布点图



报告结束

图 7-1 厂界噪声、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图

8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MPN/L
	细菌总数	平板计数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0.001mg/L
	总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0.03mg/L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0.03mg/L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最低检出限
环境空	恶臭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气和废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局(2003年)	0.001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3。

表 8-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最低检出限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8.2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且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 7、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 0.5 dB。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1。

表 9-1 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19.06.20					2019.06.21					标准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2019061909 -W1	2019061909 -W2	2019061909 -W2	2019061909 -W4	/	2019061909 -W5	2019061909 -W6	2019061909 -W7	2019061909 -W8	/	
pH (无量纲)	7.08	7.00	7.04	7.10	/	7.18	7.03	7.11	7.09	/	6~9
总余氯 (mg/L)	0.99	0.94	0.88	0.90	0.93	0.99	0.87	0.88	0.91	0.91	/
悬浮物 (mg/L)	30	33	31	35	32	32	30	33	37	33	60
化学需氧量 (mg/L)	68	77	73	65	71	76	82	85	72	79	25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1.2	32.8	36.5	37.8	33.8	36.0	35.1	33.7	38.8	35.9	100
氨氮 (mg/L)	10.9	10.6	10.4	10.4	10.6	11.6	11.0	11.1	10.4	11.0	/
总磷 (mg/L)	1.79	1.80	1.81	1.79	1.80	1.77	1.85	1.75	1.79	1.79	/
动植物油 (mg/L)	0.17	0.21	0.32	0.32	0.26	0.26	0.18	ND	0.15	0.16	20
总铬 (mg/L)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1.5
总氰化物 (mg/L)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0.5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5000
细菌总数(CFU/mL)	3.0×10^2	5.0×10^2	5.0×10^2	4.0×10^2	/	4.0×10^2	5.0×10^2	3.0×10^2	5.0×10^2	/	/

监测结果表明：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医院废水总排口废水经处理后，所排废水中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铬、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总氰化物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备注：因综合楼生活污水与实验楼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一并排入疾控中心污水处理站进行“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故无法进行单独监测，监测数据为污水处理站总排口监测结果，监测数据参照实验楼废水监测结果。

9.2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编号	检测结果 (mg/m ³)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 (无量纲)	臭气浓度最大检测结果 (无量纲)
2019.05.20	1#	第一次	2019042314-A1	0.032	0.003	16	17
		第二次	2019042314-A2	0.029	0.002	15	
		第三次	2019042314-A3	0.028	0.003	17	
		第四次	2019042314-A4	0.030	0.003	15	
	2#	第一次	2019042314-A5	0.030	0.003	13	18
		第二次	2019042314-A6	0.035	0.004	15	
		第三次	2019042314-A7	0.033	0.003	14	
		第四次	2019042314-A8	0.024	0.003	18	
	3#	第一次	2019042314-A9	0.022	0.002	17	17
		第二次	2019042314-A10	0.026	0.003	16	
		第三次	2019042314-A11	0.023	0.003	14	
		第四次	2019042314-A12	0.019	0.003	12	
2019.05.21	1#	第一次	2019042314-A13	0.022	0.004	16	18
		第二次	2019042314-A14	0.024	0.003	18	
		第三次	2019042314-A15	0.034	0.003	16	
		第四次	2019042314-A16	0.030	0.004	14	
	2#	第一次	2019042314-A17	0.030	0.003	19	19
		第二次	2019042314-A18	0.024	0.003	15	
		第三次	2019042314-A19	0.032	0.003	18	
		第四次	2019042314-A20	0.025	0.004	19	
	3#	第一次	2019042314-A21	0.027	0.003	16	17
		第二次	2019042314-A22	0.025	0.004	14	
		第三次	2019042314-A23	0.030	0.003	13	
		第四次	2019042314-A24	0.033	0.003	17	
标准限值		/	/	1.5	0.06	20	

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检测结果浓度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4 中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监测数据参照实验楼废气监测结果

9.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地址			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 347 号		仪器校准值 dB(A)	
主要噪声源			1#、2#为交通，3#泵机，4#风机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93.8/93.8	93.6/93.7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L_{eq} [dB (A)]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19.05.20	1#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57	60	
	2#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56		
	3#	昼间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54		
	4#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5		
2019.05.21	1#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58		
	2#	昼间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56		
	3#	昼间	项目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54		
	4#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6		

经监测，该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和夜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0.1 环保机构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10.1.1 环保机构的设置情况

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加强医院环境管理，及时处理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建立了自上而下的环境领导小组。

10.1.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情况

建立了《危险废液暂存间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相应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

10.2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环境保护档案由总务科管理，按照档案制度统一归档。

10.3 环境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10.4 总量控制

环评及环评批复对建议主要污染物控制指标见表 10-1。

表 10-1 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与实际排放情况

类别	项目	环评控制要求	实际排放总量 (t/a)
总排口	COD _{cr}	2.20	0.41
	NH ₃ -N	0.22	0.050

废水中污染因子排放总量=废水排放浓度×废水日排放量×年工作天数

注：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总量控制为整个新都疾控中心（包含综合业务用房和实验楼）总量控制。本项目工作时间为年 251 天，每日排水量为 20.53m³。

10.5 环境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项目严格按照环评批复所提出的要求进行日常管理。检查结果见表 10-2。

表 10-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内容、性质、规模、环评专家意见及环保等措施组织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已落实 项目建设内容、性质、规模均基本按环评要求落实

<p>项目施工期施工废水必须经沉淀后回用，不得外排；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必须经污水预处理池有效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经城市污水管网进入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废水必须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有效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营运期产生的酸性废水、含氰废水、含铬废水及含菌废水必须经有效预处理后进入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有效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 -2005)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新都金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并做好雨、污分流工作。</p>	<p>已落实</p> <p>项目施工期已完成，不会对营运期造成重大影响；本项目外排废水有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处理后，进入疾控中心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由市政管网进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p>
<p>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搞好扬尘、施工噪声等污染防治工作；营运期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p>	<p>已落实</p> <p>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p>
<p>按照相关部门的规定加强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并严格控制存储量；同时加强环境安全管理，建立健全环境安全事故应急预案。</p>	<p>已落实</p> <p>项目建立了《危险废液暂存间管理制度》，加强环境安全管理。</p>
<p>本次环评不包含项目辐射(X光室)建设内容，项目涉及辐射建设内容必须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另行环评，经批准后方可实施。</p>	<p>已落实</p> <p>本次验收不包括项目辐射内容，涉及辐射相关内容应另行环评。</p>

10.6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安装到位，运行期间设施稳定正常运行，有专人进行日常维护和管理。

10.7 环境绿化情况

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绿化面积约 3000m²，绿化率占总面积(14218.3m²)的 21.1%。

11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共向周围居民、工作人员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 50 份，收回 50 份。

项目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明：8%的受访者表示项目运行中废气对自己影响较轻，92%的受访者表示没有影响；4%的受访者表示项目运行废水对自己影响较轻，96%的受访者表示没有影响；8%的受访者表示项目运行中噪声对自己影响较轻，92%的受访者表示没有影响；6%的受访者表示固体废弃物储运及处理影响较轻，94%的受访者表示没有影响；100%的受访者表示该项目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12%的受访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较满意，88%的受访者表示满意。调查对象构成见表 11-1，被调查人员见表 11-2，调查结果见表 11-3。

表 11-1 调查对象构成表

性别	/	男				女			
	选择人数	40				10			
	比例%	80				20			
年龄	/	25 岁以下		26~40 岁		41~60 岁		60 岁以上	
	选择人数	10		20		17		3	
	比例%	20		40		34		6	
学历	/	小学以下	初中	高中	专科	大学	大学以上	其他	
	选择人数	7	16	22	2	2	0	1	
	比例%	14	32	44	4	4	0	2	

表 11-2 被调查人员统计表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1	范**	134****3161	26	魏**	136***0762
2	陈*	136****8654	27	张**	136****0665
3	赵**	184****4835	28	汪**	130****8279
4	徐**	182****9987	29	陈*	183****8756
5	刘**	133****6035	30	向**	139****2842
6	曾**	135****2198	31	许**	183****1201
7	罗*	183****2298	32	杨**	151****1759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序号	调查人	联系方式
8	周*	133****6898	33	廖**	135****6221
9	高**	135****3175	34	马**	159****1808
10	营**	158****9437	35	蔡**	136****5299
11	易**	187****8906	36	严**	183****5937
12	王**	136****6433	37	刘**	158****2745
13	庄**	134****5402	38	何**	189****9418
14	曾**	159****6057	39	宋**	136****9195
15	彭**	135****6977	40	李**	136****0036
16	王**	136****1804	41	刘**	158****4440
17	罗**	139****5583	42	舒**	180****7198
18	林**	132****6738	43	李**	133****1681
19	蒋*	135****8892	44	黄**	152****8655
20	黄*	187****5502	45	罗**	183****8640
21	代**	135****0097	46	庄**	136****5120
22	严**	189****4827	47	汪**	158****0392
23	汤**	183****4619	48	林**	136****7383
24	曹**	158****4885	49	陈**	152****7756
25	徐*	180****5823	50	杨**	135****9227

表 11-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序号	调查内容		统计结果	所占比例(%)
1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6	92
		影响较轻	4	8
		影响较重	0	0
2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6	92
		影响较轻	4	8
		影响较重	0	0
3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6	92
		影响较轻	4	8

序号	调查内容		统计结果	所占比例(%)
4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影响较重	0	0
		有	0	0
		没有	50	100
5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8	76
		影响较轻	12	24
		影响较重	0	0
6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6	72
		影响较轻	14	28
		影响较重	0	0
7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8	76
		影响较轻	12	24
		影响较重	0	0
8	固体废弃物储运及处理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3	66
		影响较轻	17	34
		影响较重	0	0
9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有	0	0
		没有	50	100
10	您对公司的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42	84
		较满意	8	16
		不满意	0	0

12 结论与建议

综上所述,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迁建总投资 2481 万元,环保投资 20.36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0.8%。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如下:

12.1 结论

12.1.1 监测期间,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正常营业。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采样具有代表性。

12.1.2 本项目外排废水有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金海污水处理一厂处理,最终排入毗河。

验收监测期间:因综合楼生活污水与实验楼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一并排入疾控中心污水处理站进行“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故无法进行单独监测,监测数据为污水处理站总排口监测结果,监测数据参照实验楼废水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铬、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数、总氰化物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12.1.3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水站恶臭经活性炭吸附罐除臭后无组织排放;汽车尾气通过对道路采用洒水清扫来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数据参照实验楼废气无组织监测结果。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检测结果浓度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4 中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1.4 项目无明显噪声源。通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措施、隔声减震等措施来降噪。

该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12.1.5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一般固废。医院设置垃圾筒对生活垃圾进行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12.2 建议

12.2.1 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12.2.2 确保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得到妥当处理，及时清运，并做好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转运记录，不能造成二次污染。

12.2.3 加强教育，应对员工进行必要的培训并切实做好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维护，防止污染物事故发生。

12.2.4 注意维持周围安静的就医环境，确保患者不高声喧哗，并注意保持清洁卫生，防止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用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育英路东侧、新城区人民医院南侧地块，新都镇桂林村				
	建设单位	新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邮编	625500	联系电话	13568912169		
	行业类别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		
	设计生产能力	建成后达到日门诊 160 人次					实际生产能力					
	投资总概算(万元)	2481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万元	所占比例%	1.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2481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365 万元	所占比例%	0.8%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新都区环保局		批准文号		批准日期		环评单位	成都宁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18.36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51d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 放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区域平衡替代 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80	/	/	0.41	2.20	/	0.41	/	/
	氨氮	/	/	9.625	/	/	0.050	0.22	/	0.050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